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 9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4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4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5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7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信息及有关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隶属于黑河市人民检察院，机构性质为行政单位，管理形式为公务员管理。

（一）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二）对侦查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和提起公诉，对符合条件的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以及提起抗诉。

（三）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活动和刑罚执行及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以及对民事审判活动、行政诉讼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

（四）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五）其它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及司法改革要求，我院由原来十三个科室

变更为八大部，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政治部。核定编制 57 名。

各部职能如下：

(1) 第一检察部（刑事犯罪检察科）

职能：负责办理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办理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2) 第二检察部（职务犯罪与经济犯罪检察科）

职能：负责办理职务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案件的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负责办理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办理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3) 第三检察部（刑事执行检察科）

职能：负责办理刑事执行检察工作。

(4) 第四检察部（民事与行政检察科）

职能：负责办理民行检察、行政检察工作。

(5) 第五检察部（公益诉讼检察科）

职能：负责办理公益诉讼检察工作。

(6) 综合业务部（综合业务科。包括控告申诉检察、

公益损害与诉讼违法举报中心、案件管理、法律政策研究)

职能：负责办理控告申诉检察、案件管理、法律政策研究等工作。

(7) 办公室

职能：负责政务、机要、保密、档案，信息化，计划财务装备、后勤保障等工作。

(8) 政治部

职能：负责组织人事、宣传教育，机关党群，检察督察，警务，派驻检察室等工作。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2019 年度纳入嫩江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行政单位 1 个，嫩江县人民检察院；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0 个。2019 年末机构实有人数 75 人，其中：在职人员 44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116.95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0.0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03.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40.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9.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11.31	本年支出合计	52	1,411.2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49
	27			55	
总 计	28	1,413.76	总 计	56	1,41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116.93	1,116.9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03.94	203.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40.50	40.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9.88	49.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11.25	本年支出合计	53	1,411.25	1,411.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 计	29	1,411.25	总 计	58	1,411.25	1,41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411.25	985.79	425.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6.93	691.47	425.47
20404	检察	1,116.93	691.47	425.47
2040401	行政运行	691.47	691.4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5.47		42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4	203.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94	203.9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94	203.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0	4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0	40.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50	4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88	49.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88	49.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88	49.8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6.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3.45	30201	办公费	4.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4.9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8.8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5	30208	取暖费	5.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0211	差旅费	4.6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6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38	30216	培训费	2.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2.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5.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9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人员经费合计		867.21	公用经费合计					11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 539001

公开07表

部门: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4.75		74.75	8.18	66.57		48.59		48.59	8.18	40.4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413.7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11.31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45 万元；本年支出 1411.27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49 万元。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296 万元，同比增长 26.48%。原因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离休费、抚恤金等基本支出项目增加，本年增加建设未成年人警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一）2019 年度本年收入 1411.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411.2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6 万元，占 0%。

（二）2019 年度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三）201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4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

（四）2019 年度本年支出 1411.27 万元。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985.81 万元，占 69.85%，项目支出 425.47 万元，占 30.15%。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116.95 万元，占 79.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3.94 万元，

占 14.45%；卫生健康（类）支出 40.5 万元，占 2.87%；住房保障（类）支出 49.88 万元，占 3.53%。

（五）2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4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额 1411.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11.25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411.25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额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76.03 万元，增长 24.32%，主要原因是追加修建未成年人警示教育基地费用及远程庭审设备费用以及工资保险较年初预算增加；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额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296 万元，同比增长 26.54%。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离休费、抚恤金等基本支出项目增加，本年增加建设未成年人警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411.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1.2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 0%。

（二）2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

（三）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11.25 万元。年初预算为 113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32%。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985.79 万元，占总支出 69.85%。项目支出 425.47 万元，占总支出 30.15%。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116.93 万元，占 79.15%，年初预算为 84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支出项目增加，本年增加建设未成年人警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3.94 万元，占 14.45%，年初预算为 19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费、离休费等支出项目增加；卫生健康（类）支出 40.5 万元，占 2.87%，年初预算为 4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但医疗保险基数为上年工资测算变动幅度较小；住房保障（类）支出 49.88 万元，占 3.53%，年初预算为 5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但公积金基数为上年工资测算变动幅度较小。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9年度“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59万元，全部为办案用车发生费用，年初预算为7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省院调拨五台车，车况好，并且我院加强车辆管理，节省车辆维护和加油费用。比2018年减少20.51万元，减少29.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及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院调拨五台车，车况好，并且我院加强车辆管理，节省车辆维护费用和加油费用，从严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增加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同比增长0%。与2018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人次数0人，主要是2018年度及2019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本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59万元，年初预算为74.75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2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9.1万元，同比下降29.6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8.18万元，年初预算为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2018年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省院调拨五台车缴纳车辆购置税；本年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40.41 万元，年初预算为 66.57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2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7%，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1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8.69 万元，下降 41.5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院调拨五台车，车况好，并且我院加强车辆管理，节省车辆维护费用和加油费用，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 17 辆，年初预算公务用车保有辆 17 台，与年初预算一致，比上年增加 5 车辆，原因为省院调拨 5 辆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同比增长 0%。与 2018 年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主要是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8.58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9.73 万元，降低 14.27%。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2019 年度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较上年减少。其中：办公费 4.43 万元、手续费 0.05 万元、水费 0.4 万元，电费 3.89 万元、邮电费 1.67 万元、取暖费 5.71 万元，差旅费 4.67 万元、维修（护）

费 1.46 万元、培训费 2.85 万元、工会经费 9.02 万元、福利费 17.9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6 万元、其他交通费 42.41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3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嫩江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套。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嫩江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8.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1.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4.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2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2.6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展开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其中自我评价项目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17 元，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01%。

（二）绩效自我评价结果情况。

我院自我评价项目 2 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 114.17 万元。执行数合计 9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22%，绩效自我评价平均得分 88.8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在办案经费有限的条件下，办理案件数量及质量指标均已完成；二是成本控制指标控制在小于等于 114.17 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二是资金支付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设置绩效指标时和相关部门沟通，深刻理解指标含义，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准确；二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利费等。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装备购置费、工程建设费、作战费、军用油料费、军队其他运行维护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 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

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三、绩效产出和效果：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